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4-062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明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2024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4-06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